

三门峡市湖滨区行政审批政务信息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区有关信息公开工作要求，湖滨区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编制了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中统计数据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以来，按照区委、区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要求，湖滨区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工作重点，聚焦“123”工作思路，以打造新型智慧大厅、持续优化政务服务、深化“放管服效”改革为重点，以提升群众满意度、促进营商环境优化为目标，加速政务服务线上线下一体融合发展，结合全局工作实际，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现将 2024 年以来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动公开：2024 年，处理“12345”平台投诉、建议工单 10 件，办结率 100%；发布微信公众号信息 115 条。在湖滨区政务服务中心设置政务公开专区，完善政务公开查询机系统建设，公开《湖滨区政务服务中心整体简介》《湖滨区“高效办成一件事”事项清单首批》《湖滨区政务服务事项通用目录 2024》《河南省乡村两级政务服务事项通用目录》及相关政策法规等内容，制作政务公开专栏、大厅平面图、相关宣传海报等，以公开促规范、促服务。

（二）依申请公开：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区级依申请公开相关工作要求，畅通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渠道，全年共收到公开政府信息申请 0 条。

（三）政府信息管理：健全工作制度，强化组织保障，明确职责划分，规范全局政府公开信息管理、审核和发布流程，主动公开和严格落实真实性、合法性和保密性审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完整。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2024 年，本单位无网站等平台建设。通过政务公开专栏，发布信息公开目录、指南、制度等信息，主动公开并及时更新机构概况、法规文件及解读、规划计划、等内容，使各类政府信息依法、全面、准确、及时公开。

（五）监督保障情况：坚持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核体系，严格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进行信息发布，保证符合国家法律政策规定，保证公开内容真实有效。严格接受群众监督，设立监督举报电话，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 1、政务公开内容的全面性、准确性和及时性等方面有待提升。
- 2、政府信息公开答复办理工作有待规范。

(二) 改进措施。

- 1、围绕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部门中心工作，结合社会关切问题，拓宽信息公开范围，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效性和针对性。
- 2、加强政策解读、回应关切，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答复办理工作，依法依规办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在办理 2024 年度信息公开申请中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本单位无执法权，不涉及执法信息公开。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